

证券代码：002726

证券简称：ST龙大

公告编号：2026-173

山东龙大美食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及子公司部分银行账户被冻结暨部分资产被查封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山东龙大美食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近期获悉因相关诉讼案件导致公司及子公司部分资产被冻结，相关情况如下：

一、银行账户资金被冻结情况

序号	账户名称	开户行	账号	账户性质	冻结金额（元）
1	山东龙大美食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莱阳龙旺庄支行	1535****0333	基本户	4,000,000.00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莱阳龙旺庄支行	1535****0333	基本户	880,000.00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莱阳龙旺庄支行	1535****0333	基本户	186,762.60
		日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烟台莱阳支行	8101****0003	一般户	2,529,781.00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莱阳东郊支行	1535****2464	一般户	1,554,927.24
2	聊城龙大肉食品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聊城香江支行	1581****2988	基本户	150,000.00
3	烟台龙大养殖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莱阳龙旺庄支行	1535****1257	基本户	2,100,000.00
4	河南龙大龙牧肉食品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内乡县支行	1668****6891	一般户	4,200,000.00
5	云南福照食品有限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宣威支行	5305****0536	基本户	381,761.44
6	莱州龙大养殖有限公司	齐鲁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烟台分行	8662****6459	一般户	26,657.97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莱州市支行	1537****2557	基本户	1,173.14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莱阳阳光支行	1535****2862	一般户	999,543.03

7	潍坊振祥食品有限公司	山东安丘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景芝支行	9070****7475	基本户	2,226.83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安丘景芝支行	1544****4585	一般户	7,903.00
8	安丘龙大养殖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安丘市支行	1544****3000	一般户	10,906.71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安丘支行	1607****0000	基本户	27,568.27
合计					17,059,211.23

二、银行账户资金被冻结的原因

1、山东龙大美食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因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案件，申请人申请财产保全，人民法院冻结公司名下银行账户资金 4,000,000 元。

公司因建设工程合同纠纷案件，申请人申请财产保全，人民法院冻结公司名下银行账户资金 880,000 元。

公司因买卖合同纠纷案件，申请人申请财产保全，人民法院冻结公司名下银行账户资金 186,762.6 元。

公司因委托合同纠纷案件，申请人申请财产保全，人民法院冻结公司名下银行账户资金 2,529,781 元。

公司因建设工程合同纠纷案件，申请人申请财产保全，人民法院冻结公司名下银行账户资金 1,554,927.24 元。

2、聊城龙大肉食品有限公司

聊城龙大肉食品有限公司因劳动争议案件，申请人申请财产保全，人民法院冻结聊城龙大肉食品有限公司名下银行账户资金 150,000 元。

3、烟台龙大养殖有限公司

烟台龙大养殖有限公司因租赁合同纠纷案件，申请人申请财产保全，人民法院冻结烟台龙大养殖有限公司名下银行账户资金 2,100,000 元。

4、河南龙大龙牧肉食品有限公司

河南龙大龙牧肉食品有限公司因买卖合同纠纷案件，申请人申请财产保全，人民法院冻结河南龙大龙牧肉食品有限公司名下银行账户资金 4,200,000 元。

5、云南福照食品有限公司

云南福照食品有限公司因租赁合同纠纷案件，申请人申请财产保全，人民法院冻结云南福照食品有限公司名下银行账户资金 381,761.44 元。

6、莱州龙大养殖有限公司

莱州龙大养殖有限公司因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案件及土地承包经营权合同纠纷案件，申请人申请财产保全，人民法院冻结莱州龙大养殖有限公司名下银行账户资金 1,027,374.14 元。

7、潍坊振祥食品有限公司

潍坊振祥食品有限公司因买卖合同纠纷案件，申请人申请财产保全，人民法院冻结潍坊振祥食品有限公司名下银行账户资金 10,129.83 元。

8、安丘龙大养殖有限公司

安丘龙大养殖有限公司因承揽合同纠纷案件，申请人申请财产保全，人民法院冻结安丘龙大养殖有限公司名下银行账户资金 38,474.98 元。

三、其他资产被查封情况

公司因与家家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买卖合同纠纷案件，被家家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申请财产保全，人民法院查封了公司 19,306,686 元的债权；公司已于 2026 年 7 月 14 日披露了《关于累计诉讼、仲裁案件情况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6-120）及时披露了该案件情况，目前该案件尚在审理过程中。

四、对公司的影响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子公司银行账户累计被冻结资金 17,059,211.23 元。截至 2026 年 9 月 30 日，公司货币资金总额为 135,567,587.86 元，公司基本户被冻结的资金占公司货币资金总额的 3.74%，公司及子公司全部账户被冻结的资金占公司货币资金总额的 12.58%。公司被查封债权 19,306,686 元，占公司最近一年经审计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资产的比例为 3.20%。上述冻结事项不会对公司及子公司业务的正常进行造成重大影响。此次银行账户部分资金被冻结事项未触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 9.8.1 条第（六）项“公司主要银行账号被冻结”的情形。

关于上述银行账户内部分资金及债权被冻结事项，公司将采取法律手段维护自身合法权益，同时积极与相关各方进行沟通，争取尽快妥善解决上述资产被冻结事宜。

公司将持续关注上述事项的进展情况，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山东龙大美食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10 月 22 日